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浦合府〔2024〕53号

签发人：张毅

关于合庆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 友谊乡创中心实施深化的申请

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为做好合庆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工作，激发乡村产业发展动能，赋能乡村全面振兴，合庆镇拟建设友谊乡创中心作为乡村产业配套，引入乡创人才。为加快推进友谊乡创中心建设，确保2025年对合庆和美乡村试点中期评估时友谊市级乡村示范村创建初见成效，申请本次实施深化。

一、规划调整动因

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背景下，上海积极开展“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工作，要求立足乡村特色禀赋，找准乡村振兴的切入点，切实增强内生动力，做大做强乡村产业，提高乡村“造血”功能，努力率先走出一条具有上海特色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路径，引领上海乡村振兴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合庆镇依托资源禀赋优势，已作为浦东新区的和美乡村试

点区域向市级部门申报试点实施方案，因地制宜谋划了试点项目。友谊乡创中心是合庆和美乡村试点的一项重点项目，将以乡创为路径，结合村域的本土资源与特色，打造田园微办公并配套乡村商业功能，吸引联动乡创人才，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由点及面推进乡村建设。

结合合庆郊野单元内的建设用地布局及功能引导策划等相关要求，拟将友谊乡创中心选址于区位良好、交通便利的合庆郊野单元 01-14 地块西侧，用地面积约 5 亩（3333 平方米），故需对 01-14 地块进行切分，支持友谊乡创中心建设。

在此背景下，申请启动本次实施深化。

二、地块原规划情况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郊野单元（郊野公园）规划（含有条件建设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6-2020 年）》（沪府规〔2018〕249 号），01-14 地块用地面积 12471 m²、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和文化混合用地（C2C3）、容积率不大于 2.0、建筑限高 18 米。

三、规划调整内容

根据产业发展空间需求，对标同类乡创中心，友谊乡创中心的用地规模约为 5 亩（3333 平方米）。故建议将 01-14 地块进行切分，调整为 01-29（用地面积 3333 平方米）、01-30（用地面积 9138 平方米）两处地块，其中西侧 01-29 地块用于建设友谊乡村中心，提供乡创文化、创业孵化、技能培训、商业配套空间等。其它规划指标均不变。

特此申请，请予支持。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6 月 28 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28 日印发
